

2023 年度
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起草并组织实施我市有关国有资产管理规范性文件。根据市政府授权，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以管资本为主加强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监管。依法指导和监督县级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定期向市政府报告有关国有资产总量、结构、变动、收益等情况，建立健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等方式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提出并组织实施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规范所监管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

（三）按照出资人职责，依法加强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促进企业国有资产合理流动，防止企业国有资产流失。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依法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有关工作；

（四）按照出资人职责，依法参与所监管企业的重大决策。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公司制股份制和混合所有制改革，积极探索集团层面股权多元化改革，推动国

有企业改制上市。指导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强化国有企业经营投资事中、事后监督和责任追究；

（五）根据市委委托，负责管理和指导市级国资集团公司党委的日常工作。按党组织隶属关系，领导或指导所监管企业党组织。负责所监管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协助市委组织部做好市委管理的企业领导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指导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群团工作；

（六）按照管理权限，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企业负责人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七）按照出资人职责，依法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履行社会责任、信息化建设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责分工。市政财局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部署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工作，审核和汇总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市国资委按照有关规定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制度和办法，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监督国有资本收益的使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包括7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0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核拨	2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任务是：坚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优化国有经济布局，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大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在建设海丝名城、智造强市、品质泉州中展现国资国企新担当新作为。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立足两个定位统筹处理好国企履行责任和提升能力的关系，在“强产兴城”中，抓住发展机遇，布局产业业态；在“强身健体”中，增强企业实力，提升履责能力。（一）服务“强产兴城”部署要求。持续在“项目奋战年”“抓城建提品质”“抓开放招商促项目落地”“加快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文旅+”“聚侨引侨和泉商回归”（1+3+2）等一系列专项行动中，坚定扛起国有企业的使命担当，更好服务全市发展战略。（二）提升企业“强身健体”发展能力。进一步分类梳理谋划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项目，

推动企业实施一批具有全局性、战略性、带动性的大项目、好项目，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提高服务全市发展大局的能力；

（二）聚焦三个目标围绕“十四五”发展规划，明晰改革见实效、投资促增长、经营出成果工作目标。（一）改革目标。聚焦规范公司治理、建立“三能”机制和提升国资监管效能三大重点，巩固深化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果。（二）投资目标。计划完成投资 246 亿元，其中，工程类项目 126 亿元，产业类投资 120 亿元。（三）经营目标。持续实施国企发展赶超计划，力争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增长 15%以上，实现资产总额 3785 亿元，净资产 1810 亿元，年营业收入 453 亿元，年利润总额 27 亿元；

（三）布局四个领域深入实施市委市政府《新时代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的实施方案》，2023 年重点在四个方面谋求突破、取得实效。（一）培育文旅经济和数字经济新动能。抓住文旅经济和数字经济发展机遇，升级服务形态、优化产业结构、创新商业模式。一是打造世遗文旅新体验。坚持县域特色产业融合，挖掘地域文化独特内涵，着力推进德化红旗坊·文旅产业园、永春魁星岩和温泉小镇项目、台商区蔡国强艺术中心等县域旅游特色品牌。坚持产业跨界合作，通过国资系统内部资源互补、外部嫁接优质资源等方式，在观光、休闲、度假等传统旅游项目的基础上，融入运动、康体、娱乐、养生、养老等业态，并连接到餐饮、

酒店、商业、农业、运输等产业，构筑以“旅游+”为核心的泛旅游产业。坚持系统推进，强化全市文旅资源整合，助推泉州古城 5A 级景区创建，积极打造连点成线、串块成链的全域生态旅游线路。二是加快推进市属企业数字化转型步伐。加快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积极打造数字化转型示范样板，挖掘应用场景，大力发展智慧城建、智慧文旅、智慧金融、智慧交通、智慧水务、智慧机场，推动产品创新数字化、生产运营智能化、用户服务敏捷化、产业体系生态化，力争未来 3 年市属企业每年输出数据超 100 亿条，能耗年均下降 5%以上，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得到全面提升。（二）深耕城市建设新生态。围绕“抓城建提品质”专项行动，助力提升城市品质能级。一是推进城市更新工程。通过“片区开发公司+专业事务运营公司”的运作模式，组团式推进城东、东海、北峰、江南等四大组团开发建设及老旧片区、小区更新改造。二是推进聚城畅通工程。抓好金屿大桥、福厦客专泉州段、泉南及沙厦改扩建、机场扩能改造等 18 个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出资任务及建设，开工建设百崎大桥，加快东海大桥、厦漳泉城际铁路 R1 线泉州段等项目前期工作。三是推进城市配套工程。助力中央商务区、活力区繁荣发展，开工海丝金融中心、总部区广场、水务总部大楼等项目。深度打造“水上看泉州、夜游世遗城”，推动东海市民健身中心、云麓公园（云山公园）等一批满足市民休闲文化需求项目落地。（三）抢抓产业投资新机遇。抓住市场低迷潜在时

机，发挥投资对稳增长的重要拉动作用，按照适度超前原则布局符合企业成长方向的产业。一是积极参与园区标准化建设。与县（市、区）共同发起设立相关产业领域的基金或园区建设专项基金，为标准化园区建设、县（市、区）特色产业发展提供支持和金融服务。加快推进中国陶瓷电商物流园（二期）、海峡雕艺文化产业园转段落地，开工建设综合性水务产业园、中医药产业园、数字产业园等 5 个前期项目。二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按照推进存量、生成增量的动态调整工作机制，持续推动 60 个存量招商项目的对接落地，围绕主业主责、产业上下游谋划生成一批新的招商项目。三是精准进入新兴产业领域。加大股权投资和基金运作，推动电子信息集团、能源集团投入实质运作，持续跟投泉州芯谷南安园区、宇极新材料氟化工等已有新兴产业，加速陈那超精密数控机床、春虹光电、高能时代全固态锂电池等项目落地。

（四）提升民生服务新水平。推动市属企业持续优化“水陆空”领域民生服务保障，提升用水、出行体验。一是提升供水服务能力。以“三个一体化”为抓手，为全市发展提供水保障。全面推进原水运营一体化，实现“五个统一”管理；全面覆盖城乡供水一体化，重点做好双水源水厂布局、构建供水环状管网、实施老旧高风险管网更新、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等工作，计划改造 37 条老旧管网约 126km；全面启动排水管理一体化，理顺市、区两级政府授权建设、运营、管理的机制，对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情况开展摸查。二

是提升交通服务能力。补齐“多彩交通”体系，启动公共电单车“小橙出行”二期，新增86个共享出行站点和5000辆以上公共电单车，加密公共自行车、社区巴士、微公交和新能源公交车运行班次。三是提升应急服务能力。推动城市运营集团运作，加大对抗险救灾、物资储备等城市管理运营中薄弱环节的投入力度；

（四）实施六张项目清单完善“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具体化”管理机制，制定2023年主要经营目标清单、承建项目清单、产业投资项目清单、招商引资项目清单、上市后备企业清单、业绩考核重点工作清单，实施挂图作战，推动工作落实。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5.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3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58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0.09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0.7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705.68	支出合计	705.6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705.68	705.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1	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52	61.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8	2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463.82	46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7	46.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5	4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34	21.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05.68	659.41	46.27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1	30.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52	61.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8	20.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463.82	463.82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7	0.00	46.27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5	48.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34	21.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5.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0.09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0.7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705.68	支出合计	705.6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05.68	659.41	46.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1	30.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52	61.5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8	20.0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0	12.5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463.82	463.82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7	0.00	46.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5	48.7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34	21.3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69	0.69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05.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7.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59.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7.08
30101	基本工资	128.70
30102	津贴补贴	121.94
30103	奖金	135.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62
30228	工会经费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7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1
30302	退休费	30.7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备注：本部门2023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收入预算为705.68万元，比上年增加130.2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职务晋升。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05.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705.68万元，比上年增加130.2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职务晋升。其中：基本支出659.41万元、项目支出46.27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05.68万元，比上年增加130.27万元，增长22.6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职务晋升。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专项业务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

国企监管、招商引资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5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0.0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补充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2150701-行政运行 463.82 万元。主要用于国企党委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六）21507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27 万元。主要用于国企改革、国企监管、党建工作、招商引资、安全生产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48.7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2210202-提租补贴 21.3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以及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九）2210203-购房补贴 0.6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59.4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7.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1.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6.75 万元，增长 7.95%。主要原因是：国企监管、招商引资专项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